

新版《无锡市消防条例》下月正式实施 单位违停电动自行车处五千元以上罚款

本报讯(晚报记者 王佳) 8月19日,记者从无锡市人大获悉,新修订的《无锡市消防条例》将于9月1日正式实施,《条例》共7章59条,从消防安全责任、火灾预防、消防组织、灭火救援等方面作出全面规定。其中,新增了火灾高危单位建立消防安全评估制度、“九小场所”配备必要的灭火自救逃生器材等新规定,符合当下新形势。

近年来,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违规充电引发的火灾时有发生。对此,《条例》第二十九条专门对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管理提出要求,明确禁止在公共门厅、楼道、楼梯间等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及其两侧影响通行的区域停放电动自行车,禁止住宅区的室内区域为电动自行车或者其蓄电池充电的行

为。单位违反上述规定停放电动自行车的,由消防救援机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个人违反上述规定停放电动自行车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

针对目前电动自行车停放点少等问题,《条例》规定车站、医院、商场、学校、体育场馆、公园等公共场所应当按照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设置集中或者相对集中的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并设置符合用电安全要求的充电设施。

随着经营业态的逐步多样,“九小场所”日趋增多,由于其规模小、经营者消防安全意识相对薄弱,消防安全管理水平相对较低,常常因为小火灾而导致大事故。《条例》明确规定规模较小的餐饮、购物、住宿、娱乐、休闲健身、医疗、教学、

生产加工等场所应当明确消防安全员,按照规定配备灭火器、自救呼吸器等灭火自救逃生器材;要求福利院、沿街门店等五类场所配备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装置。切实提高“九小场所”火灾防控水平,防止“小火亡人”情况的发生。

高层建筑一直是火灾防控的重点和难点。《条例》明确有关部门规划审批建筑高度八十米以上住宅建筑、一百米以上公共建筑建设项目时,应当征求同级消防救援机构意见,确保与消防救援能力相匹配;规定高层建筑所有人或者使用人对建筑物依法进行局部改造或者内部装修前,应当事先告知物业服务人;物业服务人应当告知所有人或者使用人有关注意事项,并督促其落实相关消防安全措施。

相 关 条 例

打通“两个生命通道”

打通“两个生命通道”(室内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室外消防车通道)是当前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的重中之重。

目前,一些沿街门店、出租房、施工工地、集体宿舍等场所所有在窗户上安装全封闭式防盗网(窗)的行为。一旦遭遇火灾,这些防盗网(窗)可能瞬间变成“夺命窗”,成为阻碍救援和逃生的铁墙。对此,《条例》第三十三条对防盗网(窗)和广告牌等影响救援和逃生的相关设施安装作出了禁止性规定和特殊情况变通规定。

《条例》规定,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在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设置标识的,建设工程不得投入使用;已经交付使用但未设置标识的,由物业服务人按有关标准进行

设置。同时,明确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日常管理的责任主体。

随着科技的发展,“数字消防”等“高新尖”科学技术也在不断服务火灾防控工作。无锡市消防救援支队副支队长赵晨光表示,目前我市正在加强一键警报广播装置、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装置等现代技防产品的推广应用,实行信息共享和提前预警,全面提升企业消防安全技防水平。

《条例》中还要求养老服务机构、沿街门店等五类场所应当实现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功能;“厂中厂”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中的人员密集场所应当配备一键警报广播装置。

随手一拍美得像电影 太湖边的“灯塔” 火出圈

“无锡有灯塔,随手一拍都美得像电影”“耳边是水波轻拍岸边的声音,眼前是孤独的灯塔和色彩斑斓的岸堤,仿佛置身偶像剧中”……最近,位于芜申线太湖入口的灯塔“火出圈”,成为这个夏天锡城的浪漫一景,远近游客纷纷慕名而来。从无锡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获悉,太湖边“网红灯塔”的“真身”是一座座航标,它们就像一个个水上卫士,守护着水运安全畅通。



太湖旅游线1号标

太湖边漫画般的场景

跟随导航,驾车来到宜兴城东港大桥附近,一座18米高的灯塔就伫立在湖边,塔身黑白相间,在碧水蓝天映衬下,颜色醒目。虽然天气略显炎热,灯塔附近早已聚集了不少游人。当黎明来临,太阳跃出湖面,与灯塔、星空相映,漫画般的梦幻场景在这里具象化了,也让这处原本鲜为人知的角落在社交平台“出圈”。

这座“网红灯塔”是芜申线一号标,位于芜申线太湖入口,是一座示位标,常设在湖泊等宽阔水域上标示通航河口,供船舶定位和确定航向。“有了航标导航,不担心辨不清方向跑偏了,在太湖上行船安全系数也高了。”在宜兴城东港行驶的船民吴师傅对湖域航标点赞。

位于鼋头渚景区的“太湖旅游线1号标”也是锡城的网红打卡地,被称为无锡最美的航标。远远望去,塔高10米,塔身红白色,加以“小红帽”点缀,为砖砌六角形结构,守护着水运安全畅通。



芜申线一号标

守护水运的“生命之塔”

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航标以特定的标志、灯光、音响或无线电信号等,供船舶确定船位、航向,避开危险,是船舶沿航道或预定航线安全航行的助航设施。

万顷太湖无风三尺浪,船舶在烟波浩淼的湖区航行主要借助于航标灯塔领

路指航,在船民的心中,航标就是湖区水运的“保护神”。航行在芜申线与杭湖锡线连接段,沿线16座航标、3块通航标志(指向牌)矗立在湖面上,因为个头大、颜色鲜艳,导航作用十分明显。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黑白配色的航标是区分湖区与

内河的标志,黑色与红色的航标则用于区分船舶航行时的左右方向,航标设施均采用一体化LED航标灯,在能见度不够时会自动发光。湖区航标不仅为船民安全航行导航定向,也为湖区水上搜救定位提供了宝贵支持,船民们在遇风急浪高紧急情况时,可以将船舶系缆到航标上避险,船民称其为“生命之塔”。

又有一批美丽“灯塔”将启用

航标不仅是过往船只的“指明灯”,也是无锡水运发展的“见证人”。从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了解到,无锡的“灯塔”又要上新。

近日,京杭运河绿色现代航运综合整治工程无锡段助航设施项目顺利通过效能测试,项目包括改造54座旧标志标牌、拆除7座并新建12座标志标牌。值

得期待的是,交通部门将在南尖公园东南角、京杭运河左岸新建一座航标,打造成有文化韵味气息的灯塔形状,同时又具备航标功能,使助航标志符合二级航道要求。

此外,长江江阴段的地标也将换新颜。江阴船闸下游引航道西侧原有的一座8.5米高的侧面标,标体

较低,已无法起到航道引导指示作用,不能满足航道安全通航要求。为了让通航船舶有效识别锡澄运河河口位置,更好地发挥锡澄运河河口航标的定位和引导功能,江阴船闸对航标重新设计,把现有侧面标更新为25.97米高的柱形景观型示位标,顶部设置分体式灯房、配置LED航标灯等,预计将于今年年底完工。

(蔡佳/文 受访者供图)